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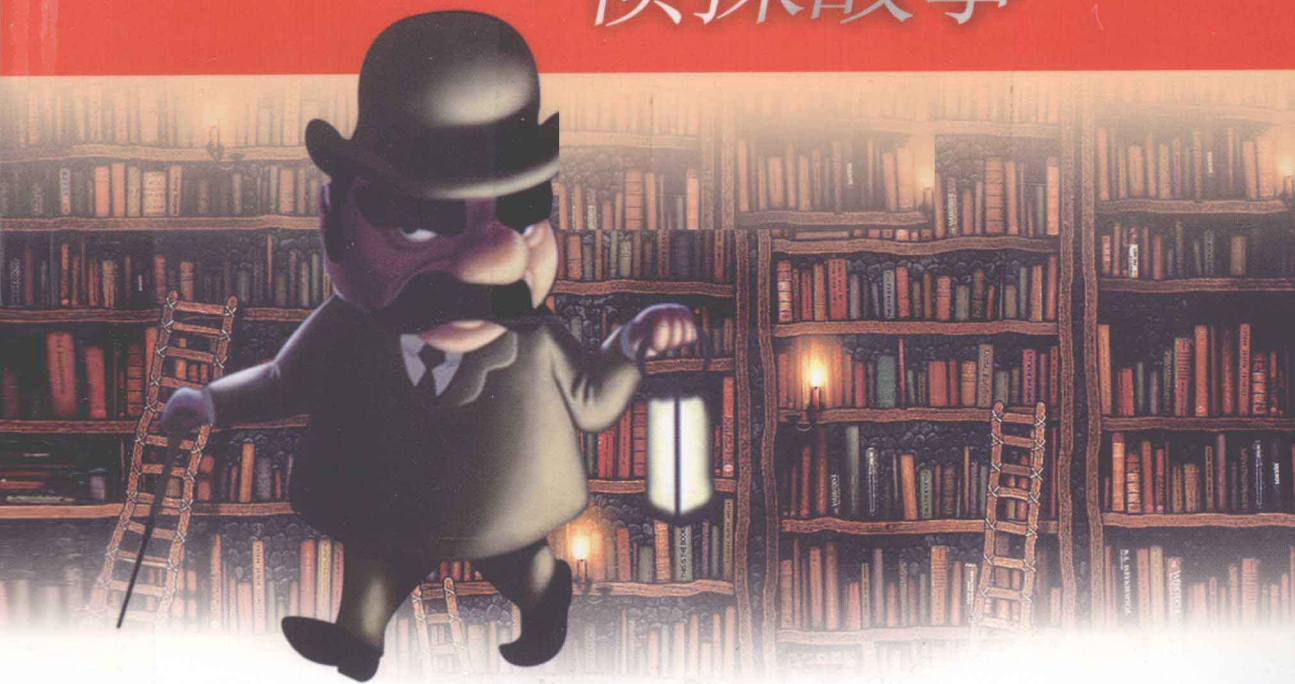
真相藏在 黑暗里

吕睿◎编著

ZHENXIANGCANGZAI
HEI AN LI



惊险刺激的50个
侦探故事



石油工业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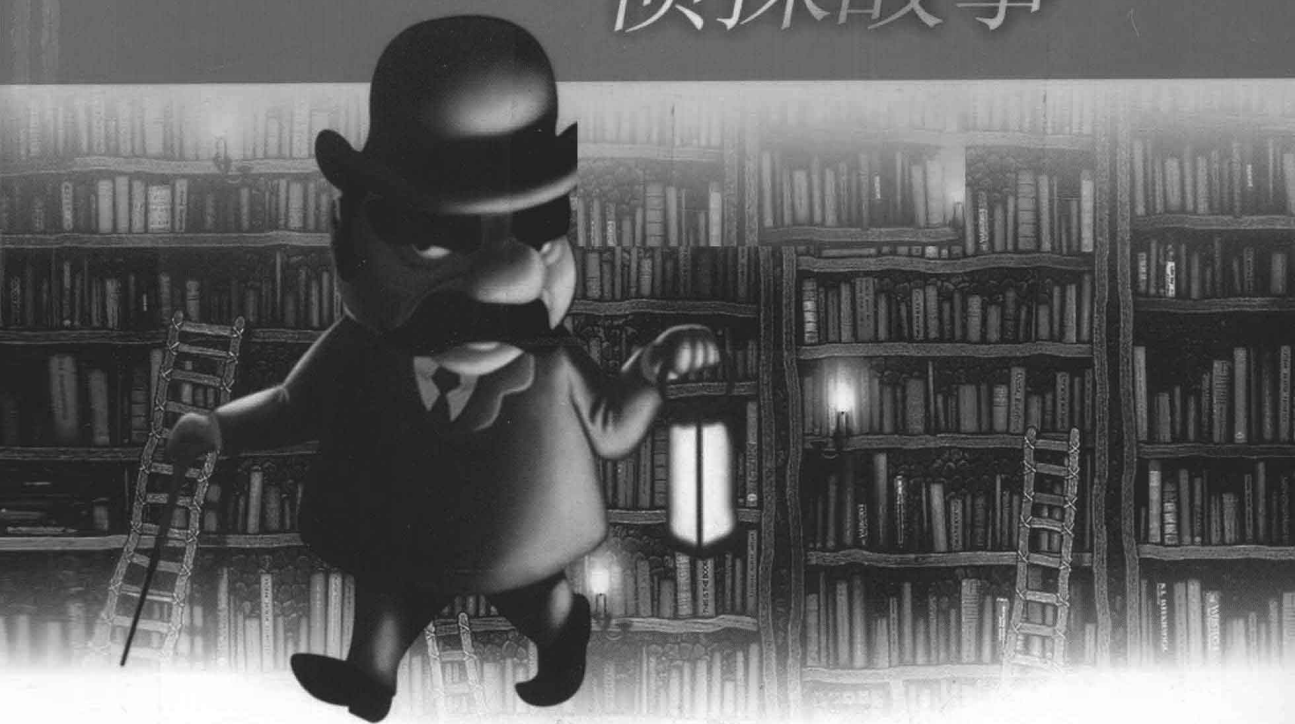
真相藏在 黑暗里

吕睿◎编著

ZHENXIANGCANGZAI
HEI AN LI



惊险刺激的50个
侦探故事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真相藏在黑暗里：惊险刺激的 50 个侦探故事/吕睿编著.
北京：石油工业出版社，2011.7
ISBN 978-7-5021-8439-1

I. 真…

II. 吕…

III. 故事-作品集-世界

IV. 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81833 号

真相藏在黑暗里

出版发行：石油工业出版社

(北京安定门外安华里 2 区 1 号 100011)

网址：www.petropub.com.cn

编辑部：(010) 64253018 营销部：(010) 64523603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石油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740×1060 毫米 开本：1/16 印张：11.5

字数：205 千字

定价：19.80 元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营销部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前言



1841年，英国大文豪查尔斯·狄更斯发表了长篇小说《荒凉山庄》（《巴纳比·鲁德奇》）。在这部小说中，狄更斯塑造了巴凯特警长这一人物形象——他机警勇敢，又富有同情心，还对三教九流都了如指掌。他是作者笔下的好警官，身上已经具有侦探的某些特点。这一尝试所获得的经验，促使狄更斯在晚年写出了侦探小说《艾德鲁·特鲁德案件》。这部小说发表于1870年，在杂志上连载了六期。遗憾的是，作者尚未完成这部作品就搁笔长逝了，书中的疑案也成了千古悬案。

而同样是1841年，在大洋的彼岸，美国作家爱伦·坡发表了著名的《毛格街血案》，出色地讲述了一个充满悬念的密室杀人案件，也第一次出现了杜宾这一侦探形象。其后，他又创作出四部短篇侦探小说，虽然爱伦·坡自称这些只是“游戏之作”，但他已经为侦探小说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基础。

首先，他把侦探过程当做了小说的主题，把凶杀作为构成小说的主要因素，从而使小说有了与众不同的风格。

其次，爱伦·坡创造了世界上第一个侦探形象杜宾，他是法国名门之后，唯一兴趣是与书做伴，他爱幻想，喜欢思考，尤其对生活中各种疑案充满了浓厚的兴趣。他具备侦探应有的分析能力和丰富的想象力，尤其注重人的心理活动，把犯罪活动与人的贪欲联系起来。爱伦·坡还为杜宾设计了一个呆头呆脑、自以为高明的记者角色作陪衬。

最后，侦探从犯罪者留下的痕迹为出发点，运用智力推理，揭示事物的真相。

这三条便将侦探小说从其他类型小说中独立了出来，所以侦探小说

也被称作“动脑游戏”。

爱伦·坡之后，英国出现了另一位侦探小说家威廉·威尔基·柯林斯，他将侦探小说从短篇“戏作”引向长篇小说。他在写破案的同时，塑造了各种各样的人物形象，并突出了主人公克夫探长的个性以及心理特点，大大提高了侦探小说的文学性。

在前人创新的基础上，才有了“世界侦探小说之父”柯南道尔，他的创作让侦探小说真正确立了自己的地位。

关于世界著名的侦探小说家的介绍，我们在每篇故事的拓展阅读中还会有所补充，读者可以认真阅读了解一下。

由爱伦·坡奠定的三条基本原则，经过无数侦探小说家的努力，完善为以下几条基本规则：

1. 侦探小说是以智力推理为主，所以武术、技击不应该是小说的描述重点，在故事叙述过程中，应该留有清晰明确的线索，让读者跟随故事思考，享受智力的漫步。（关于科技犯罪的内容也要尽量贴近大众生活，如果太过高级，就会变成科幻小说。）

2. 侦探小说的人物不宜过多，如果无关人物满篇，会让读者过于疲劳，而失去阅读的兴趣。

3. 凶手应该是一个隐藏起来、表面上看不出来的人物，而不是开头就确知的一名穷凶极恶之徒，那会将故事变为惊险故事，而非侦探小说。

所以，侦探小说的核心就在于个人智力的发挥。

本书根据读者的阅读情况，安排了侦探思维发展的四个阶段，让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既享受故事的乐趣，又获得智慧上的提升。每则小故事后面，补充了一些相关的阅读材料，可以使读者获得一些知识。最后我们还设定了一个小板块，让读者亲自尝试做一名侦探，找出真相。

目录



■ 第一篇 入门级——谎言背后

警长麦克奎生之旅	1
有一种美德叫保密	2
终极考验	5
三个火枪手	8
神奇的预测	11
绑架蒙娜丽莎	15
寻宝游戏	18
烟头之证	21
京城刺客	25
污点证人	28

■ 第二篇 适应级——临危不乱

一块手表	33
价值十万的蛋糕	37
秀才遇上贼	38
花花公子	41
地铁鬼影	45
夜莺山庄	49
午夜追踪	52
“胜利行动”计划	55
天真的姑娘	59
看看你的真面目	62

■ 第三篇	进阶级——明察秋毫	73
	列车上的逃犯	74
	魔鬼 666	78
	乌鸦窝之谜	80
	妻子的高科技	84
	跛腿乞丐	87
	红气球作证	91
	死亡打捞	95
	自杀还是他杀	98
	手杖上的刻痕	101
	打瞌睡的名探	104
■ 第四篇	提升级——抽丝剥茧	109
	鲜花与凶手	110
	消失的乘客	113
	凶器	117
	红发会	121
	从海上漂来的木乃伊	124
	孪生兄弟作案记	128
	烧钞票	131
	百密一疏	135
	穿羊皮大衣的人	138
	被窃之信	142
■ 第五篇	一起行动——我是小侦探	147
	自杀的女演员	148
	湖畔美景	151
	电话惊魂	154
	奇怪的失窃	157
	三个牌友	160
	本地户口	163
	草裙舞	166
	祸从手入	169
	失聪的太太	172
	夜盗	174

第一篇



入门级——谎言背后

中国自古以来就有“言而无信，不知其可”、“待人以诚”、“人无信不立”之说，我们小的时候，父母和老师也教育我们不能撒谎。不说谎、诚实守信既是对他人的尊重，也是一种维护自尊的方式。有时候，撒谎甚至比做坏事或自以为是更容易造成错误。

但是，并不是所有的谎言都会带来不好的结果；也不是所有说谎的人都是出于恶的目的。这个世界需要绝大多数的真话来保证人们相互信任，但有时候也需要少量的假话来保护容易受伤的人。还有些时候，尽管说出来的话都是正确无误的，但最终导向的结果仍是一个骗人的谎言。不信，就仔细读一读下面的几个故事。

警长麦克奎生之旅

[美国] 厄尼斯特·哈斯

警长马特·麦克奎生追踪逃犯来到一个大农场，名叫弗兰奇·布劳德里克的农场主热情地邀请警长一同用餐。餐室中，警长的进入立刻引起了桌边坐着的农场工人和农场主女儿玛丽白拉的注意。交谈之间，警长说：“我正在找一个人，他一周前从这条路经过，穿一件浅栗色的衣服，骑一匹长腿的枣红马。”并说出这个人犯了谋杀罪。

“谋杀？”布劳德里克怪异道。

警长观察到玛丽白拉听到“谋杀”二字明显地往后缩了一下，她将头转向那群工人，紧接着又把头转了过来，她严肃地沉默着，张大的眼睛里无声地掠过一丝忧愁和疑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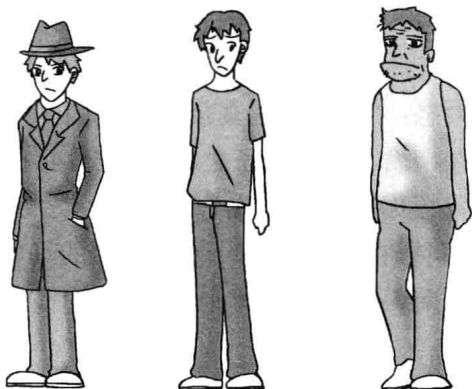
布劳德里克十分恼怒地说：“谋杀还是正当杀人，警长？”女孩的眼睛抬起来，与警长的视线相遇，他看到微弱的希望代替了困惑。

警长接着说自己并没有见过所追捕的约翰·唐，只是根据凶手的血迹和马蹄印迹追踪而来。女孩飞快地瞥一眼警长，眼中有一种强烈的对抗情绪，显示她是天性忠诚的人，一旦决定某事将永不动摇。

警长表面平静，暗地已将桌边的工人逐个探巡了一遍，排除了几个老实的中年人之后，两个年轻人引起他的兴趣。一个又高又瘦，有一头深色红发，肌肉发达，一举一动流露出神经紧张的样子；另一个麻木沉默地坐着，一张黝黑、粗糙多皱纹的脸，显得有些粗鲁，像个好斗的人。这时，农场主突然终止午餐，领着工人们出去劳动了。

那个红发男人走得很慢，举止有点僵硬。那个粗鲁的人则走在最后，还不时地往后看，好像是要保护红发男子。农场主焦急地继续向警长询问案情，警长表明自己经过慎重考虑，说道：“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他现在不该是唯一的一个人。”

警长清楚农场主已经知道——自己发现了谁是逃犯，他也知道农场主绝不会主动交出那个被追捕的人，这是农场中一个最古老的法律——



某类人的避难所。如果出了麻烦，农场主会以自己的方式在农场的范围内解决。理解到这一点，警长便到马厩去清理自己的小马驹了，顺便寻找那匹枣红马，可惜没有发现。

警长在无意中听到了工头与玛丽白拉的对话，他发觉，工头曾经很有机会成为农场主女儿的男朋友，直到红毛来后。那女孩的性格中有一点赌徒的因素，她在红毛身上抓住了同样的特质，但是她还没有吸引住红毛。

这时，两个人抬着一根马车轴穿过院子，红毛搬着车轴前端，明显跛着腿。他扭转身朝后面那个正朝相反方向拧车轴的人叫喊。红毛屈下膝，把车轴放在地上。他颊上的暴怒之色，透过黑暗也看得清，他嘴里说着脏话，故意用两手拍着那个人的脸，然后大步走开。警长看出红毛是个不会悔改的穷凶极恶之徒。

警长借着向农场主父女告别的机会，讲述了约翰·唐凶残杀人的过程，父女俩都受到很大的触动。“有机会再见吧。”警长说着骑马来到庭里。这时那个工头刚离开工棚，警长突然拨马转向他。

“孩子，”他说，“41年前，我失去了一个姑娘，因为我太骄傲太冷漠，后来一个风度翩翩的男人赢得了她的爱。我从此就常感到寂寞。你应该告诉女人你对她的感情。再见。”

离开农场后，警长绕了个弯，潜伏在农场另一处出口附近的岩石后。他举起来福枪，瞄准了一个从布劳德里克农场最近的转弯处疾驰而来的身影，在五十码近的地方，身影变清晰了，是红毛，他骑着一匹长腿的枣红马。警长扳开来福枪的保险，清脆简洁地大声命令道：“举起手来——赶快。”

红毛勒住马，想去拿枪，没等看到目标，就来到一片较开阔的地方。

“下来——背对着我——举起枪把它扔到后面！”

红毛服从了。警长站起身走过去。红毛摆摆脑袋，认出了警长，全身抖动起来，勃然大怒：“警长，你真会耍花招！”

警长停住脚，在帽檐与雨衣领子之间仅露出两只蓝眼睛。“红毛，我早知道农场主不会背叛你的，可在我告诉他一切之后，我确信他是一分钟也不能够容忍你再待在农场里了，他会把你的马给你，命令你离开。你会走哪条路呢？往南，因为这是本地区的出口而且是你看到我离去的相反的方向。”

红毛愈加狂怒地摇晃着，他眼中的火焰变得更炽烈更明亮，几近于疯狂。“诅咒你——永远诅咒你！你撒谎！我根本没有你说的那么凶残地杀人！是这个让布劳德里克受不了！他相信了而且无法忍受！那女孩盯着我，像盯一个怪物！你撒谎，我要杀了你——在上帝之前就杀了你！”

“对，”警长说，“我是撒了谎。我本想给你一个机会的——直到我看到你扭了自己的伤腿却以辱骂和暴力来泄愤，我就知道，假如你得到那个女孩，你会怎样对她，因此我才撒谎，留下一个更好的人来照顾玛丽白拉。向这块土地告别吧，红毛，说声再见吧，你再也不会看到它了。”



侦破能力入门测试

1. 警长如何发现红毛就是自己要追捕的人？
2. 农场主为何要撵走红毛？
3. 你认为警长撒谎这件事做得对不对？
4. 你在哪些情况下会撒谎？你觉得哪些是对的，哪些是不对的？



延伸阅读

美国西部的牛仔文化

“牛仔（Cowboy）”这个词实际上来源于西班牙语，是由西班牙语“Vaquero”直译而来的。“Vaquero”一词发展于词根“vaca”，这个词根是“牛”的意思。因此，“Vaquero”翻译成英语就是“Cowboy”。

最早的牛仔是那些去往美洲居住的欧洲人后裔。登陆到美国东海岸的英国和法国殖民者不熟悉西班牙人的畜牧方式，他们开始只会采用圈



养的方式养牛。当围栏里的草被牛吃完后，牛群就被赶到一个新的有草的地方继续放养。这样的牧牛人称为“Driver”。而西班牙人不像其他殖民者一样因躲避政治、宗教迫害而来，他们是贵族、冒险家，他们严谨、聪明、有绅士风度、有胆识、富于野心、爱冒险、喜欢表现自己……他们把“I Can”的精髓融入到“America Can”中。平地而起的美国牛仔文化，既有别于欧洲文化和印第安文化，又吸收了多种文化的精华，从而使自身得到发展。随着美国的强大，美国的牛仔文化开始风行世界。

有一种美德叫保密

蝶舞沧海

去年夏天，做了整整十年刑警的周队长，接手了一件看似并无新意的案件。

从案发现场来看，这是一起抢劫未遂杀人案，受害者的家中一片狼藉，身上有挣扎打斗的伤痕。经过初步调查，最大的犯罪嫌疑人是附近三中的男老师雷磊。案发时间是晚上8时到8时30分，那时候雷磊应在学校值班，可有人证明，那段时间他不在办公室，这就意味着他具有作案时间。

和所有嫌疑人的初次口供一样，雷磊坚决不承认自己是杀人凶手。当周队长问他案发时间在哪里时，他没有编造任何理由为自己开脱，而是一本正经地说：“这是我的个人隐私，与案子无关，我没有义务告诉你们。”审问无果，在没有搜集到证据的情况下，警察只好将雷磊释放。

这件事迅速地传开了，雷磊平静的生活掀起了轩然大波。相爱多年的女友找到雷磊，追问其当时行踪，雷磊仍是不肯说。女友流着泪说：“只要你肯说出来，哪怕这事是你做的，我也可以考虑原谅你，但如果你不说，我们之间就永远结束了。”

雷磊的眼圈红了，却仍不松口：“我不能说自有我的苦衷，请你相信我，我真的是清白的！”女友绝望地把订婚戒指扔在他身上，掩面而去。

雷磊去学校上课，那些曾经仰慕他的学生全都惊恐地绕道而走，像

躲避瘟疫一般。而更大的打击还在后面，到了办公室，雷磊发现自己的位子已经被别的老师坐了。校长语重心长地对他说：“我们这是学校，让一个抢劫杀人嫌疑人站到讲台上，学生和家长都不会答应。既然你说自己是冤枉的，那为什么不肯说出当时去了哪里？这样不明不白地兜着，谁能相信你？”

一夜之间，雷磊失恋又失业了。因为他没有给出一个合理的解释，抢劫杀人嫌疑人这顶帽子紧紧地扣在了他的头上，不少人心里都已经认定雷磊就是凶手，只需等到证据出现。

证据还真的陆续找到了。在雷磊宿舍前的垃圾箱里，警察发现了受害者的一个背包；在受害者房间的衣柜上，警察发现了雷磊的指纹。于是，雷磊被重新传讯了。

对于这两条新证据，雷磊竭力为自己辩护：“第一，背包要么是别人嫁祸，要么是凶手逃跑时顺手丢的，因为我的宿舍离案发地点很近；第二，因为住得近，我与受害者经常碰面，也互相认识，案发前两天她请我帮她把衣柜换个位置，所以我留下了指纹。”雷磊对警察拿出的所有证据一一强硬反驳，可是当周队长再度问起他案发时间的去向时，他又缄默了。

雷磊收押期间，周队长一面带领同事加快进度寻找更有力的证据，一面对雷磊展开了心理攻势，他警告雷磊：“你现在说出来还属于自首，可以从宽处理，一旦我们找到证据，你后悔也来不及了。你要知道，如果证据确凿，零口供也一样可以定你的罪！”

在这段时间，雷磊是有过动摇的。一次，他主动向周队长要烟，可撞上周队长的目光后又缩回了手。还有一次，他在半夜里突然对值班的警察说要见队长，值班警察刚要去传话，他又急忙说：“算了，算了。”这之后，他反而镇定下来了，一副视死如归的样子。

就在警察把全部注意都锁定在雷磊身上，一门心思想早日结案时，又意外得到了一条重要线索。受害者的家人在整理遗物时，发现了一张录有男女约会照片的光盘和一个新存折。警方审讯了照片中那对约会男女，得知本是宾馆服务员的受害者，利用工作之便偷录了光盘，多次对当事人进行敲诈，在最后一次谈判中双方起了冲突，当事人失手掐死了受害者，并制造了抢劫未遂的假象。

真相大白，雷磊被无罪释放了。可是周队长心里的那个结更加解不开了——雷磊为什么宁愿冒着被定罪的风险，也不肯说出他那晚去了哪



里？到底是怎样一件事让他这样不惜一切、守口如瓶？

雷磊仿佛看穿了周队长的心思，他笑了笑，说：“案子结了，现在我可以告诉你了。”

原来那天晚上，雷磊正在办公室值班，他班上的一个女生羞怯地把他叫了出去。那女生马上就要去外地参加高考了，临走前，她鼓起勇气向雷磊表达了爱慕之意，希望雷磊能等她大学毕业。为了不伤她的自尊，雷磊用了足足半个小时，给她讲了一些人生道理，绕了个大圈子，婉转地拒绝了她。

“你现在明白了吧？”雷磊接着说，“如果我告诉了你，你们就会传讯这个学生，而她正处于紧张的高考前夕，这样势必给她造成很大影响。而且这个学生性格孤僻又脆弱，还有过一次自杀未遂的记录，如果这件事被公开，我担心她受不了舆论的压力……”

刹那间，周队长对这位年轻的教师肃然起敬，多年来他破案无数，自认没有撬不开的口，可是这一次他不得不承认失败了。因为这不是一次普通的审问，而是一场灵魂的较量。雷磊之所以紧闭牙关，只因为他一张口，教师对学生的那份呵护和关爱就会从口中流失……



侦破能力入门测试

1. 雷磊为什么没有说出实情以证实自己的清白？
2. 雷磊不说实话的做法是否正确？
3. 你是否能为自己的同学、朋友保守秘密呢？
4. 你是否能在对自己利益有损害的情况下为同学、朋友保守秘密呢？



延伸阅读

指纹小常识

人的皮肤由表皮、真皮和皮下组织三部分组成。指纹就是表皮上突起的纹线。由于人的遗传特性，虽然指纹人人皆有，但各不相同。当胎儿在母体内发育3~4个月时，指纹就已经形成，但儿童在成长期间指纹会略有改变，直到14岁左右时才会定型。

由于在人的手指、手掌面的皮肤上，存在大量的汗腺和皮脂腺（想想您紧张或激动时手心里的汗），只要生命活动存在，就不断地有汗液、皮脂液排出，因此，只要手指、手掌接触到物体表面，就会自动留下印痕。

在案件侦破过程中，常常会根据具体情况，在犯罪现场的进出口及其周围、犯罪分子遗留在现场的各种凶器物品表面以及犯罪分子可能接触过的物品表面等搜寻指纹，为案件侦破提供有力的线索和证据。

终极考验

贺清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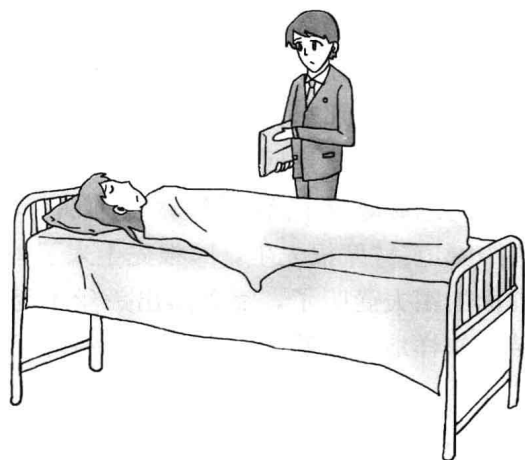
埃韦伦是位事业成功的女性，拥有一座私人医院，但她性格多疑，经常无故怀疑别人对自己不忠诚，这伤了很多朋友的心。丈夫逝世以后，埃韦伦的脾气变得更加古怪，动不动就怀疑儿子摩根在打自己财产的主意，在一次激烈的争吵过后，摩根愤怒地宣布，不要母亲一分钱，并脱离母子关系，到另一座城市谋生去了。

如今，埃韦伦被查出已是肝癌晚期，医生说她的生命不会超过半个月，埃韦伦突然万分想念儿子摩根。在病榻前，埃韦伦把一张小纸条交给了男友霍夫曼，纸条上面写有电话号码，她用虚弱的声音说：“请你跟我儿子通个电话，告诉他，他的母亲就要死了，如果他能回来向我认错，跟我和解，我就把医院作为遗产留给他；如果他不肯，那么医院就是你的了。你能做到吗？”

霍夫曼郑重地说：“你放心，我马上就去办这件事，没有什么事情比这更加重要了。”

埃韦伦微微点了点头，说：“我相信你的忠诚，请不要让我失望。我已经把这事写成遗嘱放在我办公室的保险柜里，到时候，我的律师会向大家宣布。”

霍夫曼拨打了小纸条上的电话号码，他在电话里只和摩根谈了一分钟，摩根就爽快地答应三天后飞回来来看自己的母亲。



三天以后，霍夫曼在机场出口举着一张大大地写着“摩根”的报纸，因为他不认识摩根，他是摩根离家出走以后才被埃韦伦从外地聘来医院的医生，他医术精湛，所有医务人员都信服他，埃韦伦的肝癌就是他第一个查出来的。同时，他知道埃韦伦是一个人，就总在生活上无微不至地关心她，很快赢得了她的芳心，两人过起了同居的日子。

一会儿，一个40来岁的人提着行李箱走过来，说：“您好！我就是摩根。”

霍夫曼听出来这就是三天前和自己通话的人，他赶紧说道：“我是霍夫曼，您好！”

两人上了霍夫曼的小车，小车很快驶离机场，向医院开去。在一个三岔路口，车子遇到红灯停了下来，霍夫曼掏出一块手帕，突然捂住了摩根的口鼻，摩根昏了过去。从车窗外看起来，摩根就像累了正靠在座位上休息一样。

绿灯亮了，车朝着相反的方向驶去，一个小时后，小车驶进了一座深山。霍夫曼给昏迷的摩根打了一针，杀死了摩根。接着霍夫曼把尸体连同那个行李箱丢进一个深涧，最后他开着小车若无其事地回到了医院。

此时，埃韦伦已经处于弥留之际，她在病床上最后一次睁开眼睛，满怀希望地看着霍夫曼，霍夫曼轻轻摇了摇头，那意思是，摩根还没有到。埃韦伦轻叹了口气，流下一行热泪，无奈地闭上了双眼。

埋葬了埃韦伦以后，医院所有相关人士聚集到埃韦伦的办公室，律师手拿遗嘱念道：“我很难过，我就要离开这个让我万分依恋的世界了，这是自然法则，谁也躲避不了。离开之前，我最想念的是我的儿子——

摩根，我不知道这些年他过得怎么样，不知道他是否愿意跟我和解，不知道他是否会在死我死后回到医院。为此，我郑重声明：一、如果我的儿子摩根回来了，并向我认错，那么，摩根将继承我的一切，包括我的私人医院；二、如果我的儿子不愿意回来，那么，我的情人霍夫曼先生将继承一切，是他对我的忠诚赢得了这一切。立遗嘱人：埃韦伦。”

念完，律师高声喊道：“摩根先生，摩根先生来了吗？”

站在人群最前面的霍夫曼听了，嘴角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他像其他人一样，装模作样地往后看去。人群经过一阵小声喧哗之后，很快安静了下来。

霍夫曼轻舒了口气，满意地低下头，他等着律师叫自己的名字。律师等了一会儿，终于大声说：“摩根先生既然没有来，按照遗嘱，那么请……”

就在这时，一群警察闯了进来，他们径直走到霍夫曼面前，其中一个胖警察严厉地说道：“霍夫曼先生，你涉嫌谋杀史密斯先生，我们要逮捕你。”

霍夫曼一听，大吃一惊，他有些气急败坏地叫道：“警察先生，请不要在大庭广众之下诬蔑我，不然我要到法庭去控告你们。我根本就不认识什么史密斯先生。”

警察冷笑道：“你当然不认识史密斯先生，你如果认识就不会谋杀他了。史密斯先生是一名私人侦探，一个星期前，他接受了埃韦伦女士的委托，对你的忠诚进行一次严峻考验，史密斯先生冒充埃韦伦女士的儿子摩根和你通电话，然后乘飞机过来与你见面。可是，和你见面之后，史密斯先生就失踪了，他的助手联系不上他，就到我们警察局报案。当然，他还提供了你们的通话录音。巧的是，有人在市郊深山里发现了一具尸体，我们立刻赶了过去，从尸体的衣兜里找到了身份证明，他正是史密斯先生。法医在尸体的手臂上发现了针眼。这一切不是你干的，又会是谁呢？”

霍夫曼大惊失色，他万万没料到生性多疑的埃韦伦会让一个私人侦探冒充儿子，以检验自己的忠诚度。他浑身哆嗦着被警察戴上了手铐。

这时，一个满眼是泪的中年人踉跄地走进了办公室，有认识他的人当场惊呼道：“摩根——”

摩根悲伤地喊道：“我妈妈怎么了？她还活着吗？我接到妈妈的电话，想了几天几夜，她终究是我的妈妈呀，有什么事情不可以商量呢？所以，我回来了，我回来向她道歉，她还活着吗……”